

簽

光明學校 2017-2018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活字第 72 號

各位家長/監護人：

英詩朗誦隊比賽事宜

貴子弟經多次練習後，表現良好。現被選派代表學校參加由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舉辦之英詩集誦比賽，為校爭光。這是學生的一份光榮，請 貴家長鼓勵其參與，詳情如下：

- (一) 比賽日期：2017 年 11 月 20 日 (星期一)
- (二) 比賽時間：上午 9 時 15 分
- (三) 比賽地點：屯門大會堂 (演奏廳)
- (四) 集合時間：上午 7 時 45 分
- (五) 集合地點：本校禮堂
- (六) 服飾：整齊冬季校服及黑色皮鞋(穿灰色長襪)
- (七) 負責老師：郭家寶老師、黃秀屏老師及周雅儀老師
- (八) 備註：1. 比賽當日請帶備學生証及學生手冊
2. 練習時間如下：

日期	時間	地點
8/11 (星期三)	14:55-16:00	一樓學校禮堂
13-17/11 (星期一至五)	07:45-08:30	地下活動室
	14:55-16:00	一樓學校禮堂
20/11 (星期一)	07:45-08:30	一樓學校禮堂

隨函附上回條，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並於 11 月 8 日(星期三)交回周雅儀老師彙辦為荷。

校長：_____ (邢 毅)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簽

回 條

英詩

英詩朗誦隊比賽事宜

本人為_____年級_____班學生_____ (_____)之家長，知悉敝子弟參加【英詩集誦比賽】之安排。本人將督促敝子弟依時出席練習。

敝子弟出生日期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人安排敝子弟於集訓後 由家長接回 / 自行回家。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日

*回條填妥後，請於 11 月 8 日(星期三)交回周雅儀老師辦理為荷。